

咸阳市秦都区毛条小学新建教学楼 图书采购项目

供 货 合 同

供应商：咸阳市秦都区华成宇博商行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秦都区毛条小学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咸阳市秦都区华成宇博商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依据本次采购结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同意向乙方购买下列货物设备：

一、货物设备明细：见合同附件。

二、合同金额合计：（大写）贰拾玖万肆仟零捌拾整元，（¥：294080.00 元）。

三、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货物设备应符合行业关于此类货物设备规格性能和技术标准的规定。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设备必须附件齐全。

3、乙方提供货物设备在7天以内若发生质量问题，甲方可提出退、换货物或要求乙方上门提供无偿维修。

4、本项目质保期12个月。

四、交货地点及时间

1、交货地点：秦都区毛条小学指定地点

2、交货时间：30日

五、交货须知

1、乙方负责所有产品的运输，确保采购产品安全、完整到达甲方指定地点。运杂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2、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所有采购货物在运输、搬运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甲方在交货当日之内按行业技术标准进行验收,如发现货物设备存在质量问题或技术标准达不到要求(第三款1、2条内容),需在到货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材料,乙方必须在一周内答复。

七、结算程序和方式

1、乙方将货物设备全部运到甲方指定地方,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且财政拨款到位后,乙方持本合同的全额税务发票办理货款支付手续。

2、所有货物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七日内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八、权利和义务

1、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

3、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没有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

4、如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九、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每天支付欠款总额3‰的滞纳金;

2、乙方违约责任

(1)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3‰ 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9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
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3)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 的违约金；

十、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十一、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各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秦都区毛条小学

乙方（盖章）咸阳市秦都区华成宇博

商行

经 办 人：赵蕊

经 办 人：黄斌

日 期：2023 年 9 月 14 日

日 期：2023 年 月 日